

关于【科尔沁区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采购（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项目】中标事宜的情况说明函

致：【通辽市科尔沁区妇幼保健院/内蒙古誉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沈阳彤滕商贸有限公司】有幸参与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科尔沁区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采购（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项目】（项目编号：【项目编号：KEQQZCS-G-H-260056】）采购活动，并被确定为中标人。首先，对贵方给予我公司的信任与认可，我公司深表感谢。

因刚接到厂家通知由于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核心部件主板于缺货状态，目前不能及时生产，无法保证正常供货时期，因此我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技术、商务及项目管理团队对采购文件要求、合同条款及履约条件进行全面、深入的复核。经审慎评估，难以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满足项目交付及验收要求。

我公司始终秉持对项目负责、对贵方负责的态度。若在此情况下强行签约并推进履约，极有可能导致项目验收不通过、交付质量不达标，进而影响贵方整体项目进度与使用效益，这与我公司一贯坚持的质量原则和商业信誉相悖。经公司内部审慎研究，我公司认为难以确保按质、按量、按期完成本项目的合同履约义务。

基于上述实际情况，我公司恳请贵方充分理解我公司面临的客观困难，同意我公司不继续推进本次中标后续签约及履约事宜。建议贵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重新开展采购活动，以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因此事给贵方采购工作带来的不便与影响，我公司深表歉意。我公司愿积极配合贵方办理本次中标相关后续手续。我公司珍视与贵方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期待未来在其他项目中继续为贵方提供优质服务。

特此函告，恳请复函为盼。

单位（盖章）：沈阳彤滕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邹月蒙

联系电话：18940108191

2026年9月3日